

证券代码：832157

证券简称：龙华薄膜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8月14日14:00在股份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4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灵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审议,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. 未发现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修订并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[2017]15号）之规定，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公司2017年度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增加916,529.62元，“营业外收入”减少916,529.62元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8月15日